

关于承德县 2017 年财政决算情况的 报 告

——2018 年 11 月 2 日在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上

承德县财政局局长 孟凡东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审查批准了《关于承德县 2017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现在，省财政厅已经批复 2017 年财政结算，2017 年财政决算草案已经汇编完成。受县政府委托，现将承德县 2017 年财政决算有关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17 年，虽然财政收入形势好于预期，但受财税体制改革、政策性刚性增支等多重因素影响，财政收支矛盾愈发突出，财政运行压力有增无减。全县上下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决策部署，不断深化财税改革，优化资金配置，较好地完成了年度预算各项任务目标。

一、2017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81099 万元，包括：①县本级一般

公共预算收入 643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9.9%，同比增长 16.5%。

②上级补助收入 176512 万元，包括：中央和省税收返还 9317 万元；中央和省一般转移支付 115889 万元；中央和省专项转移支付 51306 万元。

③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13717 万元，包括：置换债券 5717 万元；新增债券 8000 万元。

④上年结转资金 4273 万元。

⑤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91 万元。

⑥调入资金 21440 万元，包括：政府性基金调入 13601 万元，其他调入 7839 万元（统筹存量资金调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270301 万元，包括：①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6061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数的 96%，同比增长 13.3%。②上解省支出 3966 万元。③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5717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10798 万元。

与向县十六届人大二次会议报告的执行情况相比，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与执行数一致；税收返还较执行数增加 3 万元；中央和省转移支付较执行数减少 328 万元；上解支出较执行数减少 1160 万元（主要是减少南水北调基金上解 623 万元、清算中央和省农田水利上解资金 244 万元、资源税上解 245 万元）；结转下年较执行数增加 835 万元（主要是上级补助收入和上解上级支出增减变化导致结转数据变化）。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64609 万元。包括：①县本级收入 3399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同比增长 80.3%。②中央和省转移支付 390 万元。③地方政府债券收入 29163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27800 万元，置换债券 1363 万元。④上年结转

资金 1066 万元。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63385 万元。包括：①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4842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7.5%，同比增长 160.4%。②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363 万元。③调出资金 13601 万元。收支相抵后，结转下年 1224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结转决算数与执行数一致。

(三)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61172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7%，上级补助收入 4489 万元，使用历年结余 23781 万元，收入总计 89442 万元。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66681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4.2%，上级上解支出 18282 万元。收支相抵后，本年新增结余 4479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34415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数较执行数增加 451 万元，原因是按省政策要求，将省县两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贫困人口提高医疗保障水平预拨资金列为财政补贴收入。支出决算数较执行数增加 2703 万元，原因是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贫困人口提高医疗保障水平待遇支出由垫付资金列为 2017 年基金支出。

(四) 中央和省对我县转移支付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中央和省对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16719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2.8%，包括：①一般性转移支付 115889 万元，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31725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16105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6550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565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1135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

支付收入 6008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5359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8511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2189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67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6872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14556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350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62 万元、贫困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3905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0730 万元。②专项转移支付 51306 万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中央和省对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总计 390 万元，包括：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1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支出 1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31 万元、其他支出 188 万元（彩票公益金）。

（五）经批准举借债务情况

2017 年，省下达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 358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8000 万元，专项债券 27800 万元（其中土地储备专项债券 19000 万元）。已经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批准，用于社会公益事业项目。截止 2017 年末，全县政府债务限额 25225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46959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105298 万元。年末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20126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5502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75761 万元。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根据《预算法》及相关规定，另就以下几项内容予以说明：**一是**关于结转资金使用。2016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结转 4273 万元。其中：上级专款结转 2906 万元，按专款项目本年实际完

成支出 2470 万元, 剩余 436 万元按上级政策要求不允许再结转, 作为存量资金由本级财政统筹使用; 本级资金结转 1367 万元(包括交通下划经费基数 190 万元, 已完成支出; 残保金 151.9 万元, 完成支出 19.4 万元, 余额 132.5 万元平衡年度预算; 政府住房基金 72.8 万元, 实际完成支出 38.5 万元, 余额 34.3 万元平衡年度预算; 人防工程易地建设费 1184 万元, 实际未支出, 平衡年度预算; 其他财力性资金-232 万元, 由本年财力平衡)。上述情况已经县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五次会议批准。**二是**关于资金结余。2017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无结余。**三是**关于预算周转金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91 万元, 年末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预算周转金无余额。

二、2017 年重点举措及预算执行效果

2017 年, 整体经济形势缓慢复苏, 财政收入实现了恢复性增长。但受收入规模和营改增等财税体制改革政策影响, 县级可用财力增长缓慢, 加之财政保障范围和政策标准不断提高, 财政收支矛盾前所未有。面对困难与压力, 我们坚决落实各项改革和民生政策, 充分发挥财政支持和引导作用, 有效防范了财政风险, 确保了财政平稳运行。

(一) 用好用活各项政策, 助力产业转型升级。**一是**落实稳增长减税降费政策。严格落实营改增扩围、扩大增值税进项抵扣范围以及小微企业税收和非税收入减免等税收优惠政策, 切实减轻企业负担, 激发企业内生动力。2017 年累计减税降费 8216 万元, 受益企业 5321 家次。**二是**深入开展“企业帮扶年”

活动。继续实施县级领导和部门包保重点企业责任制，有针对性地落实帮扶措施，切实为企业解决困难和问题，帮助企业拓展市场、做大做强。**三是**着力加大对企业投融资支持力度。进一步发挥政府协调作用，创新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新模式，探索建立了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的企业帮扶基金，有效地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题。**四是**争取市农业产业引导基金 2.8 亿元，支持了全县脱贫攻坚、美丽乡村和山水林田湖等项目建设，促进了农业农村发展。

(二) 千方百计筹措资金，推动经济快速发展。**一是**争取上级支持再创新高。全年累计争取到位上级财政资金 21.3 亿元，同比增长 18.2%，创历史新高。其中争取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4.29 亿元，重点支持了文体综合活动中心、全民健身中心、垃圾填埋厂扩容等一批重点民生项目建设及县高新区土地收储项目。**二是**积极盘活存量资金。根据《预算法》及相关政策规定，进一步加大力度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全年共盘活各类存量资金 0.8 亿元，统筹用于“三保”支出。**三是**争取对口帮扶资金推动了脱贫攻坚。全年争取对口帮扶及省配套资金 1.14 亿元，重点支持了农村公益性基础设施及产业脱贫项目。**四是**重点项目建设资金得到有效保障。累计筹措重点项目建设资金 20.85 亿元，重点支持了六沟园区、县城西区、德鸣大数据、服务外包、省道赤曹线、农村公路“三年攻坚”以及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重点项目全面开工建设。**五是**深入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先后启动实施县城城镇居民污水处理、产教城园区等 PPP 项目 8 个。这些项目的

实施，将对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发展硬环境发挥深远影响。

（三）综合治税齐抓共管，财政收入超收晋位。面对税制改革、财政体制调整以及系列的“减税降费”政策的不利影响，全县上下大力开展综合治税，提前两个月超额完成全年财政收入任务。全部财政收入同比增长 22.9%，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16.5%。全部财政收入和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位于全市八县第 3 位和第 4 位，较上年分别提高 2 个位次和 1 个位次。**一是**强化责任落实和收入调度。及时将收入计划分解到财税部门，并细化到各乡镇、各月份，明确责任分工。对财政收入实行旬调度、月通报制度，以旬保月、以月保季、以季保年，确保收入均衡入库。**二是**坚持财税联席会议制度。强化财税及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定期召开财税联席会议，认真分析和准确把握经济走势，努力挖掘增收潜力，确保应收尽收。**三是**全面构建和完善综合治税大格局。制定实施了综合治税 35 条措施，强化部门协调联动，全年累计查补税款达 1.38 亿元。**四是**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充分发挥“以票控费、以票促收”作用，加强国有资产处置及出租收入监管，深挖非税增收潜力。全年累计完成非税收入 2.19 亿元，同比增长 12.1%。

（四）优化结构保障重点，民生政策落实到位。**一是**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落实《承德县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实施细则》、《承德县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等制度，一般性支出得到有效控制，2017 年全县“三公经费”同比下降 15.6%。**二是**节约项目支出。全面落实政府采购管采分离，强化政府采购监管职

能，全年共办理政府采购备案项目 193 个，节约资金 0.5 亿元，资金节约率达到 10.8%；全年累计完成财政投资评审项目 134 个，审减金额 1.36 亿元，审减率达到 20.6%。**三是**民生保障水平不断提高。及时出台落实了职工物业服务补贴、公务移动通讯补贴、个人取暖补贴提标、公共服务协管岗工资、遗属补助、民师教龄补贴提标等政策。教育投入力度进一步加大，教育支出达 5.48 亿元，同比增长 15.5%。社会保障扩面提标，保障水平进一步提高，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6 亿元，同比增长 16%。公共医疗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医疗卫生支出达到 3.08 亿元，同比增长 19.7%。聚焦精准扶贫，全年累计落实各项惠民补助资金 4873 万元，受益群众 40 余万人，累计统筹整合涉农资金 2.7 亿元，重点支持了异地扶贫搬迁、改善农村基础设施等脱贫攻坚重点领域。文体事业快速发展，支持了“三馆一中心”等项目建设和“三馆一所”免费开放工作。

（五）以财税改革为统领，促科学理财创新高。一是绩效预算改革取得新突破。2016 年 6 月，我县被河北省财政厅确定为绩效预算管理示范县创建县。在全县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2017 年 7 月，我县被省财政厅授予“绩效预算管理改革优秀示范县”称号，改革经验被省财政厅在全省推广。**二是**稳步推进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改革。自 2016 年 3 月起，我县全面推行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运行，截止 2017 年底，全县所有预算单位已全部上线并平稳运行。**三是**全面加强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定印发了《承德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健全并严格落实政

府债务管理规章制度。截止 2017 年末，全县政府各项债务余额均低于省定债务限额，债务规模控制适度。

三、存在的问题和下步工作措施

在总结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全县财政经济发展面临的困难和挑战依然较多。主要表现在：**一是**财政收入稳定增长的基础依然脆弱，完成新旧动能转换尚需时日。刚性支出需求快速增长与财政保障能力之间的差距持续扩大，财政收支矛盾日益加剧，财政平稳运行面临严峻考验。**二是**促进经济发展和支持社会公益事业建设资金需求与财政可筹措调度资金的矛盾日益尖锐，债务还本付息压力逐年加大，财政运转更加艰难。**三是**资金使用绩效和规范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个别部门和单位依法理财意识、节约意识还亟待加强。**四是**财税改革任务艰巨，建立科学规范的现代财政管理体系和监管体系还需要持续探索。这些问题既是社会关注的焦点，也是财政经济工作的重点、难点，我们将高度重视，通过全面深化改革、强化精细化管理、扎实务实工作，尽快认真加以解决。

（一）加大重点企业帮扶力度，保存量抓增量。**一是**认真落实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减税降费政策，将国家和省出台的惠企、扶企、助企政策精准落实到位，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支持实体经济加快发展。**二是**帮扶企业尽快复产达效。相关部门形成合力，重点帮扶因环保不达标限产、停产企业，及时解决企业复产中遇到的困难，尽最大可能减缓现有铁选、建材等企业税收贡献进一步下滑。**三是**落实招商引资政策，推进新引进项目

落地和已落地项目尽快达产，为财政经济增长提供接续动力。

（二）进一步强化收入征管，必保完成年初收入目标。一是强化收入调度。盯死年初各部门收入目标，加大调度和考核力度，实行经费与收入进度挂钩机制，充分调动税务部门征税和乡镇护税协税的积极性。二是抓好重点税源管控。强化对重点行业企业的运行监控，促使应缴税款及时足额入库，提高组织收入的主动性和精准性。加大稽查力度，整顿税收秩序，突出重点行业堵漏增收。三是加大缓欠税清理力度。加大缓缴税款的催缴力度，严格控制形成新增缓欠税，确保有限税源应收尽收、及时入库。四是加强非税收入管理。加强行罚收入、资产处置收入等非税收入征管，确保应收尽收、及时入库，必保完成年初非税收入任务，并力争有所超收。

（三）加强财政支出管控，集中财力保“三保”、助力脱贫攻坚。2018年预算执行的首要任务是保工资发放、保民生支出、保基本运转、保脱贫攻坚这一核心政治任务。继续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的原则，进一步大力压减“三公”经费、培训费、会议费支出，确保实现只减不增的任务目标。除涉及个人部分、扶贫、民生政策等必保支出外，严格控制增支新口子。

（四）加大资金争取和筹措力度，全力保障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一是争取专项资金。加大工作协调、通报和考核力度，调动各职能部门积极性加大项目谋划和跑办力度，重点争取扶贫、环保、民生等国家重点投入领域项目。二是争取财力性转移支付。加强与省财政厅的沟通和协调，重点争取生态功能区

转移支付、基本财力保障奖补、困难县过渡期财力救助等财力性转移支付资金。**三是**争取省财政资金调度方面的支持，确保人员工资、运转经费和民生支出的及时拨付。

（五）强化政府债务管理，严防政府债务风险。**一是**严格控制政府债务规模。完善政府债务风险管控机制，确保债务余额不突破政府债务限额，确保各项债务率指标控制在安全区域内。**二是**严格落实政府债务分年度偿还计划。在优先保障“三保”支出的基础上，采取统筹县级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可用财力预算安排、盘活存量资金、依法依规处置闲置资产等多种方式筹措偿债资金，积极化解存量债务。**三是**认真执行《承德县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明确相关部门职责，落实各项风险防控措施，牢牢守住不发生债务风险的底线，确保财政安全平稳运行。

（六）深化财税改革，提升依法理财水平。**一是**推进税收制度改革。认真做好“营改增”等改革后续工作，密切关注房产税、消费税、个人所得税等税制改革动向，提前做好前期准备，配合中央和省推进税制改革工作。**二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以创建绩效预算管理示范县为契机，进一步完善绩效预算编制，早编、精编、细编预算，实施预算管理全过程监控，全面开展绩效评价，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三是**积极推进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工作。结合中央第十五巡视组反馈意见，制定出台《承德县经营性国有资产集中统一监管实施方案》，积极推进对全县尚未完全整合纳入统一监管的经营性资产进行集中

统一监管。**四是**落实好政府向人大常委会汇报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相关要求。按照省、市、市人大常委会国有资产报告制度要
求，就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及时向人大常委会报告，就国有
资产管理中遇到的困难与问题提出建议。**五是**积极配合推进人
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改革，主动接受人
大及其常委会监督，进一步强化政府和部门预算管理，不断提
升依法行政、依法理财水平。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今年是十九大的开局之年，
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深化推进各项财税改革任务艰巨，我
们将在县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县人大理解、支持和监督指导
下，牢记使命担当，积极主动作为，力争圆满完成全年财政各
项工作任务目标。